证券代码:600208 证券简称:新湖中宝 公告编号:临

2015-135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

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 2015 年 11 月 26 日公告的《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15-127)中,"发行结果"列表中的"预计上市时间"有误,特更正如下:

原内容为:

序	发行对象	配售股数	限售期	预计上市时间
号		(万股)	(月)	预灯工作的间
1	中国北方工业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5年12月3日
2	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5年12月3日
3	中欧盛世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5年12月3日
4	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28, 846. 1538	12	2015年12月3日
5	华安未来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	19, 230. 7693	12	2015年12月3日
6	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9, 230. 7692	12	2015年12月3日

更正后内容为:

序号	发行对象	配售股数 (万股)	限售期 (月)	预计上市时间
1	中国北方工业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6年11月25日
2	海通国际控股有限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6年11月25日

3	中欧盛世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	9, 615. 3846	12	2016年11月25日
4	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28, 846. 1538	12	2016年11月25日
5	华安未来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	19, 230. 7693	12	2016年11月25日
6	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19, 230. 7692	12	2016年11月25日

除该更正内容外,其他内容不变。

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新湖中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1 月 28 日